

序

◎楊儒賓

「思維模式」曾經是人類學、社會學領域內一個重要的學術課題，法國學者列維·布留爾在本世紀初期撰寫了一系列論原始思維的著作，在學界曾掀起了震天駭浪。原始思維熱潮的浪頭當然已經消逝了，但這不表示問題解決了，也不表示布留爾的「神祕參與」假說改頭換面、或改良出新之後，它沒有風雲再起的機會。如果我們認為人類的知覺呈現、時空定位、範疇應用及主要的知識論概念不是先驗的白板，它們依不同的文化體系、不同的心靈方向會有所改變的話，那麼，「思維方式」的問題就免不了會出現。

為什麼「思維方式」的問題在本世紀會大為走紅，此事真是費人猜疑，它顯然有許多面相可談。筆者認為其中有一條線索，至少顯示學者重視的領域多少開始由知識的客體轉向認知的主體，由主題學的知識對象轉向文化積澱塑造成的主體認知模式，這是種「統之有宗，會之有元」的追求。「宗」、「元」不是落在認知對象上的析辨、歸納、大造系統。而是構所歸能，落在主體自己都不一定意識到的前認知之「濾過模子」。透過了這個「濾過模子」，學者才可以將雜碎零亂的一般經驗，整理成「具有某某文化特色」的知識體系。

原始思維的概念因法國學者而風行一時，中國的思維模式之概念，也因法國學者的開拓，而得大顯於世。同樣在本世紀早期，同樣來自法國的默斯與葛瑞奈，他們曾分別撰文，專門討論中國人的思維模式。他們提出的中國人之五行觀念或關聯式的思考方式等，都相當引人注意。即使到了今天，他們的解釋依然沒

有過時，參考價值仍高。李約瑟、中村元、山田慶兒諸人討論中國人的思維模式時，雖不一定緊緊扣住這兩位先趨的論點，但鐘鼓相應之聲確實不少。一種立基於種族決定論的思維模式假說，大概比較難得共鳴，但如說中國的風土、文字、社會結構等等曾深深影響過中國的學者，並在他們的意識結構上烙下深入骨髓之烙痕，這種說法或許是可以接受的。

「思維方式」的問題其實不新，但國內（以台灣地區為限）討論此問題的文章卻意外的少，專書更是鳳毛麟角，這種現象可能和「思維方式」一詞仍未充分釐清有關。籠統的講，從康德的範疇以至知識的主導概念，似乎都曾被列入思維方式的範圍，這樣的範圍未免太海闊天空了，本書的文章雖然大都沒有給思維方式下個明確的定義，但由行文看來，彼此的認知是有些出入的。我們編輯此書時，尊重原作者明文或隱藏的解釋。不是偷懶，而是共鳴中有雜音，這原來是此刻學術現實的寫照。我們除了取「不從主題－對象，而從主體的統攝模式立論」此其法外，其餘一無規定。

教育部顧問室對推動學術發展不遺餘力，對推動新領域及整合學術人力更是關心。1994年1月，教育部委託清大中語系主辦一場名為「中國古代的思維方式」之研討會。時間不長，場次不多，但討論仔細，辯析入微。那次會議的論文即構成本書文章的主幹，但我們也居間增損了兩三篇。本書由邀稿到定稿，皆由兩位主編分頭負責，導論由黃俊傑教授擔綱，書目則由本人收尾。本書在開完會兩年後，終得面世，我們除了感謝教育部及清大中語系外，更要感謝七位作者在百忙中參與會議，並撰稿、修訂、完稿。本書如有任何缺失，責任當然還是要由我們負擔。